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欣霈
電話：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stu9313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645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100565000、110100565001 (376550000A_1100164537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16453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東大學華語文教學研究中心開設「2021華語教師培訓養成班」培訓課程，惠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所屬參與課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東大學110年8月16日東大華研字第11010056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訊息如下：
 - (一)開課時間：110年10月29日至110年12月11日。
 - 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。
 - (三)上課地點：本校人文學院3樓教室。
 - (四)報名網址：https://cltsc.nttu.edu.tw/p/406-1049-111716_r2146.php?Lang=zh-tw。
 - (五)更多課程資訊請參考本校華語中心網頁 (<https://cltsc.nttu.edu.tw/p/412-1049-10231.php>)。
- 三、修業期滿，將核發該校華語中心結業證書。



110/08/1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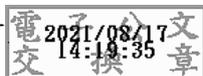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檢附宣傳海報及招生簡章各1份供參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游小姐，電話：089-318855分機5615，電子

郵件信箱：nttucltsc@gm.ntt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